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高频焊管 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新天蓝蓝验字（2019）第 26 号



建设单位：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3112050010

名称: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汇展北路南十一巷 125 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7年06月23日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环境保护厅文件

新环发〔2015〕139号

关于公布自治区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的社会化 监测机构名单（第一批）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环保局，各地州市环保局，各有关单位：

为更好地发展环境监测服务业，规范社会环境监测行为，根据自治区环保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监测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环发〔2014〕374号）的有关规定，我厅组织对第一批申请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的社会化监测机构的申报材料及现场进行了核查，现将经过能力认定的社会化监测机构名单（第一批）予以公布：

一、综合监测机构

— 1 —

- (一) 乌鲁木齐市环保新技术开发服务中心
- (二) 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三) 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 (四) 新疆力源信德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专项监测机构

- (一)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二) 新疆天地鉴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 (三) 乌鲁木齐优尼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三、要求

(一) 经过认定的监测机构应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化监测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在通过认定的监测项目范围和有效期内,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按市场机制承担委托的监测业务,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二) 各地州市环保局应加强对本辖区社会化监测机构的日常监管及业务指导;各地州市环保局、各委托单位对社会化监测机构的委托监测活动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向我厅反馈。

(三) 我厅将定期组织对经过认定的社会化监测机构的质量监管和监督检查,对未按要求开展监测工作的机构,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四) 对于今后通过我厅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的社会化监测机构,将直接在自治区环保厅网站公布名单,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通过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的社会化监测机构（第一批）基本情况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5年3月31日

建设单位：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书楷
编制单位：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元强
项目负责人： 徐建超
监测人员： 徐建超 李彬铖
编制人员： 徐建超 田震
审核人员： 李风云

建设单位：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
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8999996664

邮箱:

邮编:843100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
区四期中科路 2 号

编制单位：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991-4631810

邮箱： 3301503722@qq.com

邮编:830028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会展北路南十一巷 125 号

项目现场照片



原料堆放区



生产线



生产车间



告示牌



产品堆放区



焊烟净化器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8
表二、 主要工程建设概况.....	11
表三、 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16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及备案意见.....	1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9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厂区布置图

附图 4 监测点位布置图

附件 1、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高频焊管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方矩型管 、高频直缝圆管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生产能力：年产方矩形管 18 万吨，高频直缝焊管 12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年产方矩形管 6 万吨，高频直缝焊管 4 万吨。				
环评时间	2017 年 12 月	开工时间	2018 年 5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5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吐鲁番天熙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25 万元	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	环保投资	27.26 万元	比例	3.03%
验收监测 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环境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验收监测 依据	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5 日； 11、吐鲁番天熙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12、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乌经开环审〔2017〕138 号），2017 年 12 月 30 日； 13、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2017）；			
	表 1-1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m3
	污染物名称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无组织颗粒物		1.0	厂界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1-2		噪声限值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表 1-3		废水排放限值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中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悬浮物		mg/L	/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生化需氧量		mg/L	300	
氨氮		mg/L	/	
动植物油		mg/L	100	
石油类		mg/L	20	
总磷		mg/L	/	
总氮		mg/L	/	

表二 主要工程建设概况

2.1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新疆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期中科路 2 号,地理坐标为:N43° 51' 26" , E87° 21' 24" , 地理位置见附图 1。

项目区东侧为空地;西侧 40m 为空厂房;南侧 60m 处为智泰峰螺旋管厂,西南侧 150m 为新疆鑫万通石油钢管公司外租办公楼;北侧 20m 为明晨街,40m 为步行公园。项目区外环境关系分布见附图 2。

2.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租用 1 座空厂房、1 层办公室生产高频焊管,不新增构筑物。新建生产线两条,含 6 万吨/年方矩型管生产线 1 条,4 万吨/年高频直缝圆管生产线 1 条,总投资 900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类型	项目	环评阶段设计	项目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租用生产厂房	9216.03m ²	9216.03m ²	无
	租用办公区、宿舍	1095.42m ²	1095.42m ²	无
	混合生产线	6 条	2 条	减少 4 条
生产规模	方矩型管	18 万吨	6万吨	减少12万吨
	高频直缝圆管	12 万吨	4万吨	减少8万吨

2.3 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2,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3。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组成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1	高频直缝焊管机	套	6	2
包括	开卷机	台	6	1
	对焊机	台	6	2
	锯车	台	6	4
	平头机	台	3	1
	拉剪机	台	6	2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燃料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电	万度/年	25	/
2	带钢	万吨/年	5	/

2.4 工艺流程及污染源

2.4.1 工艺流程

(1) 高频直缝圆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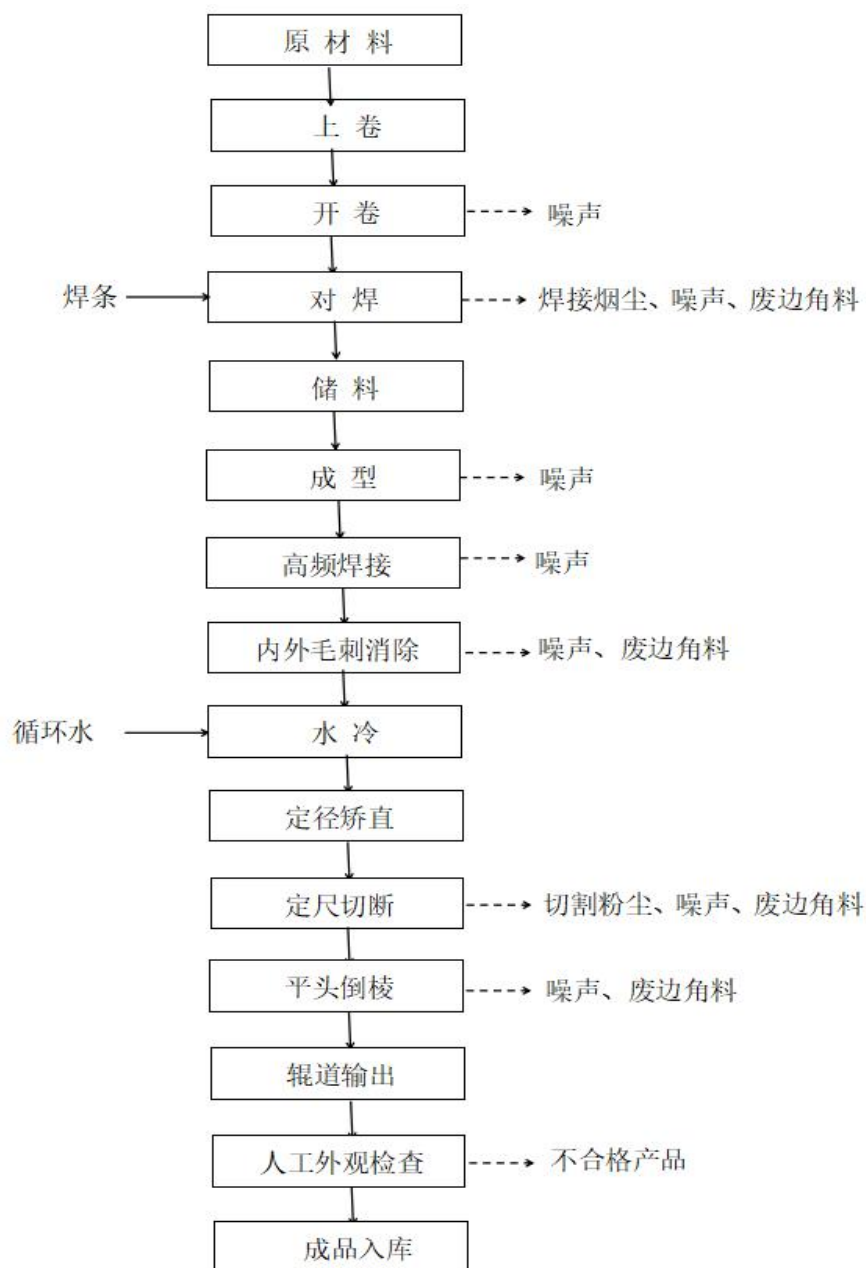


图 2-1 高频直缝圆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说明：1、原料为外购带钢，通过上卷、开卷、夹送矫平，使原材料更加平整。

2、开卷后的带钢原料进入剪切对焊工序，主要是将上一卷原材料的尾部与下一卷原材料的头部剪切，将两卷原材料的尾、头对齐焊接，将焊接连接在一起的带钢送入卧式螺旋活套，保证后续工艺的连续性。剪切对焊工序焊接的方式为人工焊接，焊接材料为焊条。

3、将焊接后的带钢经螺旋活套后送入粗成型与精成型阶段，将平整的带钢纵向沿几何状成型，使带钢形成开“V”字形口的管状，具体尺寸根据生产需求而定。

4、成型后的管道经焊缝导向机送焊管机组进行直缝焊接挤压成型，焊接采用高频焊接的方式，焊接的电流频率范围在 300~450kHz，高频焊机利用电流的集肤效应和邻近效应将“V”字钢板边部加热、熔融，使电流高度集中在待焊接的钢带边缘上，在百分之一秒时间内将钢管加热到焊接温度（1100~1350℃），并在挤压辊的作用下进行压力焊接，挤压使钢板完全熔合成一体，将钢板焊接起来形成高频直缝焊管。

5、焊接后的焊管进入去毛刺阶段，利用修边刀将焊接过程留下的焊疤毛刺等切除。

6、去毛刺后的焊管经过空气自然冷却和水冷后进入定径矫直模具，通过模具后使焊管变直变圆，之后进行切割，利用飞锯定尺切割机将钢管切割成国标尺寸或客户需求的定制尺寸，切割时将剪切对焊工序焊接缝隙部分切除。

7、切割成一定尺寸的焊管通过辊道送入平头倒棱工序，利用平头机将切割时产生的不规范管头进行圆型切削打磨，使管头平滑光亮。

8、将样品进行抽样送检，委托质量监督局进行材质、横向承压等试验。并对产品进行人工检查，对焊管的外形、尺寸、管径、壁厚等进行检查，此阶段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10、检查完毕的焊管贴上相应标签后入库。

（2）矩形管工艺流程说明：

方矩型管生产工艺流程与直缝圆焊管基本一致，不同之处在于方矩型管在高频焊接后将前端圆型的管道挤压成方矩型，无平头倒棱工序。

2.4.2 污染源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对焊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员工集中食堂产生的油烟；

(2) 废水

本项目生产线需要用到设备冷却水及对焊接后的高温钢管进行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涉及员工宿舍及员工集中食堂，产生的生活废水直接排入市政下水管网，进入头屯河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噪声

项目噪声来自车间机器设备及原材料在运行中震动，碰撞生产的噪声。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和机械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2.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厂区员工 40 人，实行两班制，一班 8 小时，全年有效工作时间 300 天，1 月 2 月不生产。

2.7 项目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900 万元，环境保护措施投资共计 4.81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53%。项目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2-4。

表 2-4 环保投资明细

序号	污染物	治理措施	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焊接烟气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7	20
2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	3
3	生活污水	油水分离器	/	1
4	机械噪声		9	2
5	固体废物	垃圾桶、回收清运	9	1.26
环境保护总投资			25	27.26
总投资			1000	900
占总投资比例			2.5%	3.03%

2.8 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变动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工程变动一览表

项目		环评阶段设计	项目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产能规模	方矩型管	18 万吨	6万吨	减少15万吨
	高频直缝圆管	12 万吨	4万吨	减少8万吨
混合生产线		6 条	2 条	4 条生产线未建设

本项目环评阶段的计划的 6 条生产线只建设了 2 条, 年产 18 万吨方矩型管、12 万吨高频直缝圆管减少为年产 6 万吨方矩型管、4 万吨高频直缝圆管, 其它配套设施与环评阶段一致, 所采用的环保设施能满足环评阶段的要求。

本项目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的位置、工艺、环保设施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未构成重大变动。

表三 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对焊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以及员工集中食堂产生的油烟；其中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切割产生的金属粉尘自然沉降后进行回收；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高温焊接使用的冷却用水，经循环水池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过油水分离器简单分离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直接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3.噪声

项目噪声来自车间机器设备及原材料在运行中震动，碰撞生产的噪声。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和机械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产生的废机油交由具有资质的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在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及批复

一、环评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高频焊管生产项目，建设单位为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地点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期中科路 2 号，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 E87°21'24"、N43°51'26"，本项目租用新疆鑫万通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空厂房 1 座、办公楼 1 层（第 2 层，共 3 层）进行高频焊管生产项目，不新增构筑物，占地面积 13000m²，建筑面积 10311.45m²，项目建成后年产方矩型管 18 万 t，高频直缝圆管 12 万 t，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

2、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大气：本项目监测区域内 SO₂、NO₂、PM₁₀ 的污染指数均<1，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地下水：评价区域地下水所监测的各项评价因子污染指数均小于 1，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的Ⅲ类标准，项目区地下水环境良好。

噪声：本项目 4 个监测点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Leq）监测结果均分别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昼间标准；总体来看，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3.1 建设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预计为 1 个月，本项目是在租用空厂房内安装设备，工程量小、施工周期短，产生的污染极少，施工期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随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

3.2 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3.2.1 废气

（1）焊接烟尘：本项目采用可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剪切对焊过程产生的焊接烟气进行收集处理，焊接烟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的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金属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经过自身沉降和经车间厂房阻拦后，浓度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 $1.0\text{mg}/\text{m}^3$ 的标准限值，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2.2 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排放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全部排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进入头屯河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对项目区水环境影响较小。

3.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噪声，噪声值在 $75\sim 95\text{ dB(A)}$ 之间。

项目投入使用后，通过场房隔噪、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3.4 固废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经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对环境影响较小。

此外，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环评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生活垃圾妥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4、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项目选址综合考虑生态、风险、环保等方面，结合项目工程量进行了最优选址，选址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国家、行业的相关设计标准规范，符合当地规划，选址合理。

5、产业政策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

策。

6、总量分析结论

根据十三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综合考虑本项目的排污特点、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等因素，建议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7、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与当地规划基本相容。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场址区域声学环境、大气环境以及地下水环境现状质量总体尚好。项目在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实施，确保全部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不会对地下水、环境空气、声学环境产生明显影响，能维持当地环境功能要求，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全面落实本报告中有关环保措施及对策建议；

2、安排专人对减振装置等环保设施进行管理，保证其正常运行。

3、进一步加强清洁生产，利用新技术、新工艺，节约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4、加强厂区内绿化的维护，确保现有绿化正常生长，以达到降噪、净化空气、美化环境的目的。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取严格遵守国家监测分析方法和技术规范、仪器校准、人员持证上岗、测试密码平行样、数据三级审核等全过程质量控制。

5.1 废气监测质控措施

监测期间，采取以下质量保证措施：

- 1) 尽量避免被测污染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 2)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 3) 为保证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可靠，测试内容均严格按照监测规范要求进行测试。
- 4) 所有监测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
- 5)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方法。
- 6)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审核制度。

5.2 噪声监测质控措施

（1）声级计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具体见下表。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执行国家环保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进行。

表 5-1 声级计校准情况

声级计	标准声源	测量前	测量后	校准情况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A)	94.0dB(A)	93.8dB(A)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监测方案

本项目冬季不生产，无需供暖。本项目监测方案见表 6-1。

表 6-1 监测方案

污染源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生活废水	pH、SS、氨氮、COD _{Cr} 、BOD ₅ 、动植物油、LAS	生活污水排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无组织污染源	颗粒物	厂界四周，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固定污染源	油烟	油烟净化器排烟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1 次

6.2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见附图 4。

6.3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验收监测中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按照国家标准分析方法进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2，仪器信息见表 6-3。

表 6-2 监测分析方法

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测限
水和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86	0.1(pH 值)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mg/L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	----------	----------------	--------------	---

表 6-3 主要监测采样、分析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崂应 2050 智能大气采样器、AL204 电子天平
废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22N 型分光光度计
	悬浮物	AL204 型电子天平
	氨氮	722N 型分光光度计
	化学需氧量	50ml 白色酸式滴定管
	生化需氧量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动植物油	ET1200 型红外测油仪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AWA6228 声级计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序号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1	400 吨/天	300 吨/天	75%
2	400 吨/天	400 吨/天	100%

7.2 验收监测结果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时间	采样 编号	采样频 次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5 月 21 日	1#	第一次	10:15	0.295	1.0	达标
		第二次	13:12	0.344		达标
		第三次	16:08	0.516		达标
		第四次	19:06	0.467		达标
	2#	第一次	10:15	0.614		达标
		第二次	13:12	0.516		达标
		第三次	16:08	0.467		达标
		第四次	19:06	0.663		达标
	3#	第一次	10:15	0.614		达标
		第二次	13:12	0.516		达标
		第三次	16:08	0.467		达标
		第四次	19:06	0.663		达标
	4#	第一次	10:15	0.639		达标
		第二次	13:12	0.590		达标
		第三次	16:08	0.688		达标
		第四次	19:06	0.663		达标
5 月 22 日	1#	第一次	10:07	0.491		达标
		第二次	13:11	0.565		达标
		第三次	16:19	0.319		达标
		第四次	19:01	0.369		达标

	2#	第一次	10:07	0.639		达标
		第二次	13:11	0.737		达标
		第三次	16:19	0.663		达标
		第四次	19:01	0.541		达标
	3#	第一次	10:07	0.639		达标
		第二次	13:11	0.737		达标
		第三次	16:19	0.663		达标
		第四次	19:01	0.541		达标
	4#	第一次	10:07	0.737		达标
		第二次	13:11	0.639		达标
		第三次	16:19	0.590		达标
		第四次	19:01	0.491		达标

由表 7-4 统计结果显示：验收期间，颗粒物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0.737mg/m³，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9620-2013）浓度限值 1.0mg/m³ 的要求。

（2）食堂油烟

表 7-3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19 年 5 月 22 日	排放限 (mg/m ³)	达标 情况
标态烟气量 (Nm ³ /h)	2347	2394	/	/
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1.11	1.17	/	/
基准风量排放浓度 (mg/m ³)	0.56	0.70	2.0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油烟排放最大浓度为 0.70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排放浓度≤2.0mg/m³ 的要求。

（3）废水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生活污水排口								标准限值	单位	是否达标
	2019 年 5 月 20 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						
pH	7.4	7.5	7.3	7.2	7.4	7.5	7.3	7.2	6-9	无量纲	
悬浮物	340	360	308	322	378	358	382	386	400	mg/L	达标
氨氮	10.7	10.2	9.97	9.94	10.1	10.8	10.0	9.98	--	mg/L	--
化学需氧量	427	452	399	419	462	459	467	474	500	mg/L	达标

生化需氧量	157	162	144	151	169	154	158	166	300	mg/L	达标
动植物油	27.6	27.2	28.3	28.1	28.9	27.4	25.9	27.6	100	mg/L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13	1.12	1.11	1.12	1.11	1.14	1.10	1.12		mg/L	达标
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经监测：生活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4) 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Leq[dB(A)]

监测时间	测点及编号	监测结果	达标情况		监测结果	达标情况	
		昼间	标准		夜间	标准	
5 月 21 日	1#厂界东外 1 米	58.8	65	达标	39.9	55	达标
	2#厂界北外 1 米	55.4		达标	38.7		达标
	3#厂界西外 1 米	62.9		达标	39.5		达标
	4#厂界南外 1 米	64.3		达标	40.0		达标
5 月 22 日	1#厂界东外 1 米	58.6		达标	39.1		达标
	2#厂界北外 1 米	56.8		达标	39.3		达标
	3#厂界西外 1 米	63.5		达标	38.8		达标
	4#厂界南外 1 米	63.9		达标	37.0		达标

由表 8-4 监测结果显示，噪声监测值：昼间为 55.4dB(A)~64.3dB(A)、夜间为 37.0dB(A)~40.0dB(A)，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5)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和机械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产生的废机油交由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在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

7.3 总量控制及排污许可

根据国家“十三五”总量控制指标，并结合本项目排污特点、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等因素综合考虑，本次环评不设立总量控制指标。

7.4 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2017年12月由吐鲁番天熙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环评工作；2017年12月30，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乌经开环审〔2017〕138号）；2019年5月委托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经过现场勘查，目前本项目环保设施已投入正常使用。

7.5 环评及批复意见落实情况检查结果

表 7-6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本项目为高频焊管生产项目，建设单位为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地点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期中科路2号，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E87°21'24"、N43°51'26"，本项目租用新疆鑫万通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空厂房1座、办公楼1层（第2层，共3层）进行高频焊管生产项目，不新增构筑物，占地面积13000m ² ，建筑面积10311.45m ² ，项目建成后年产方矩型管18万t，高频直缝圆管12万t，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25万，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拟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头屯河工业园四期中科路2号，中心地理坐标E87°21'24"、N43°51'26"，租赁新疆鑫万通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用地，项目占地面积1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0311.45平方米。新建年产高频焊管生产项目，建成后有6条生产线，均为混合生产线，年产方矩形管18万吨，高频直缝圆管12万吨。主要设备有：高频直缝焊管机6套，开卷机6台，对焊机6台，锯车6台，平头机三台，拉剪机6台。若今后项目内容、地点、规模发生变化，须另行报批。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投资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81万元）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头屯河工业园四期中科路2号，中心地理坐标E87°21'24"、N43°51'26"，租赁新疆鑫万通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用地，项目占地面积1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0311.45平方米（包括生茶厂房1座、办公楼1层）。建设高频直缝焊管生产线2条，年年产方矩形管6万吨，高频直缝圆管4万吨。

2	本项目采用可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剪切对焊过程产生的焊接烟气进行收集处理，焊接烟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的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经过自身沉降和经车间厂房阻拦后，浓度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1.0mg/m³的标准限值，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运营中，焊接烟气经过可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焊接烟尘与金属粉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的要求；	其中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切割产生的金属粉尘自然沉降后集中收集作为废品进行售卖；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排放。
3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排放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全部排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进入头屯河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对项目区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运营中，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确保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3类区标准。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高温焊接使用的冷却用水，经循环水池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过油水分离器简单分离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直接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4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噪声，噪声值在75~95dB(A)之间。 项目投入使用后，通过厂房隔噪、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项目运营中，对机械设备采取减震、屏蔽、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项目运营中，对机械设备采取加装减震垫减震、屏蔽、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5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经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对环境影响较小。 此外，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环评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	项目运营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边角料与金属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须集中收集放置于专门的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临时存放，存放地点严格执行《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按要求张贴标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产生的废机油暂存在危废暂存间收集后交由具有资质的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在垃

	置。 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生活垃圾妥善处理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识标牌，并定期送至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安全处理。	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
--	--	-------------------------------------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验收监测主要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法律法规，环保设施与工程主体同时建设运行。通过资料调查、现场检查及环境监测，对本项目验收结论如下。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9620-2013）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3）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仅有员工生活产生的少量生活废水。员工产生的生活废水，经过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排入城市下水管网。

（4）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显示，厂界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和机械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粉尘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产生的废机油交由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在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定期清运。

（6）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7）环境管理

本项目制定了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建设中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处罚记录。

6、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在保证现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采取本验收监测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及建议或等效效果的措施后，本项目能够达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议通过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2 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生产固废的收集、暂存等管理，确保去向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新疆量力名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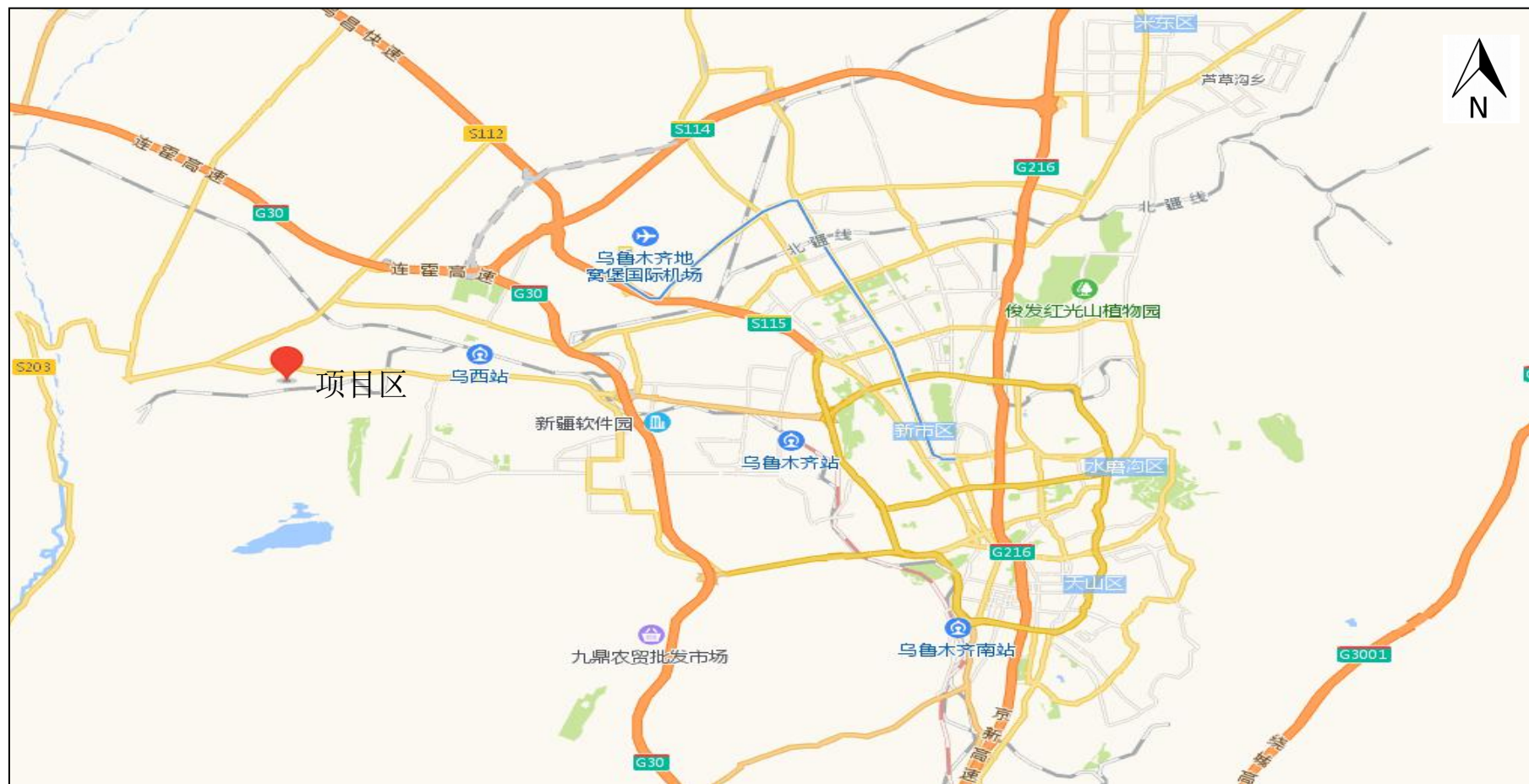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疆量力名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高频焊管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乌鲁木齐头屯河公路收费站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压延加工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北 纬 44 ° 56'31.29" ， 东 经 85° 16 ' 54.8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方形矩形管 18 万吨，高频直缝焊管 12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方形矩形管 6 万吨，高频直缝焊管 4 万吨		环评单位		吐鲁番天熙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保局					审批文号		乌经开环审（2017）13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		9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7.26		所占比例（%）		3.03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26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		200 天			
运营单位		新疆量力名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9 年 6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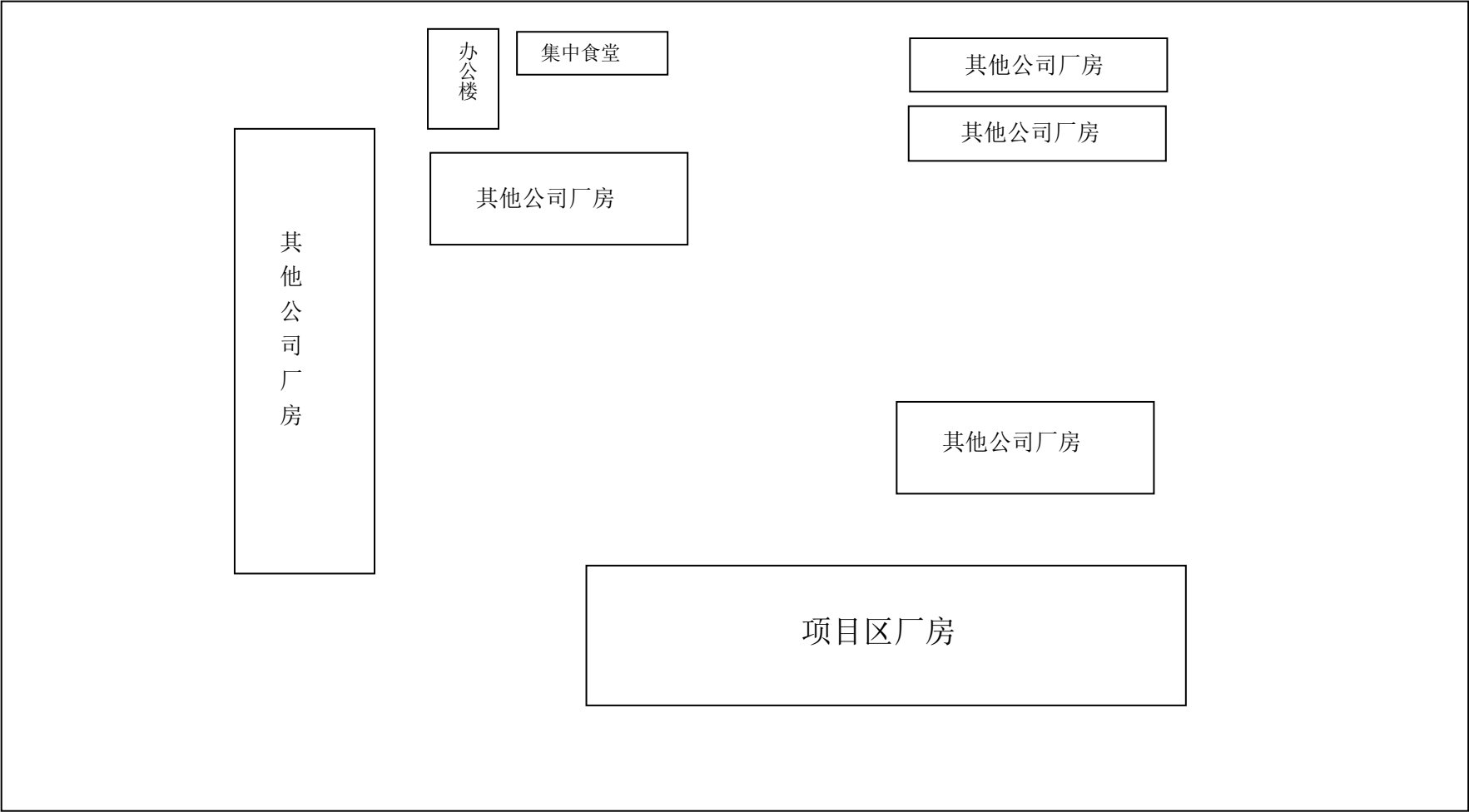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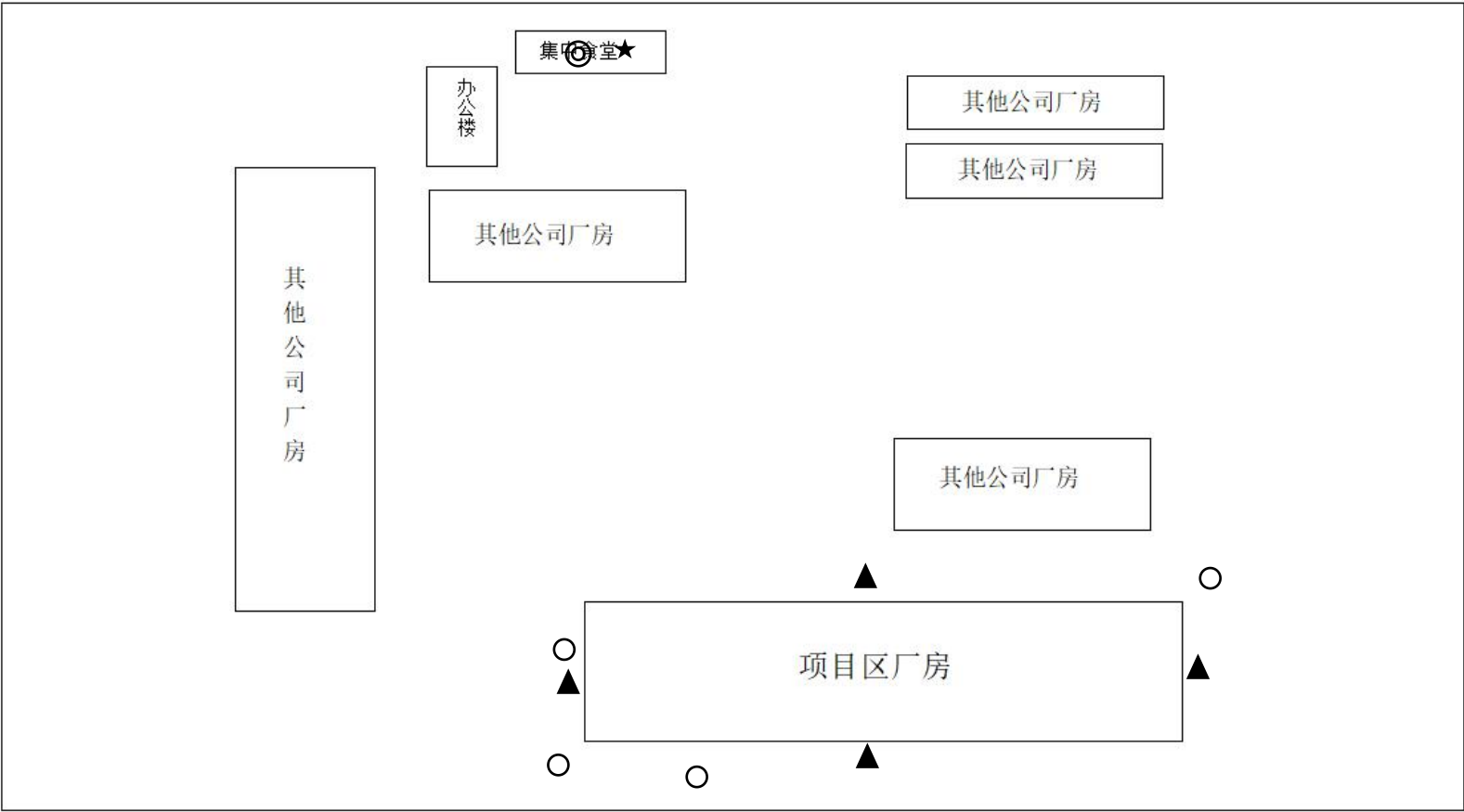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厂区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监测点位

- ★ 生活废水监测点
- 大气无组织监测点
-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 ▲ 噪声监测点



附件 1：检测报告

 173112550010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委托单位: <u>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u>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u> <u>高频焊管生产项目验收监测</u>	
报告日期: <u>2019 年 06 月 04 日</u>	
 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第 1 页 共 10 页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高频焊管生产项目验收监测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期中科路 2 号																																																															
样品类型	废水、无组织废气、油烟、噪声																																																															
检测仪器信息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仪器设备名称</th> <th>型号</th> <th>设备编号</th> <th>证书编号</th> <th>有效期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可见风光光度计</td> <td>722N</td> <td>TLL-JC-05</td> <td>Z20196-C172184</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电子天平</td> <td>AL204</td> <td>TLL-JC-10</td> <td>Z20192-C172161</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pH 计</td> <td>PHS-3E</td> <td>TLL-JC-07</td> <td>CP18070899</td> <td>2019 年 07 月 25 日</td> </tr> <tr> <td>生化培养箱</td> <td>LRH-250</td> <td>TLL-SB-01</td> <td>Z20191-C172194</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红外测油仪</td> <td>ET1200</td> <td>TLL-JC-06</td> <td>Z20199-C172178</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大气综合采样器</td> <td>响应 2050 型</td> <td>TLL-JC-14</td> <td>20199-C172578</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大气综合采样器</td> <td>响应 2050 型</td> <td>TLL-JC-15</td> <td>20199-C172575</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大气综合采样器</td> <td>响应 2050 型</td> <td>TLL-JC-16</td> <td>20199-C172557</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大气综合采样器</td> <td>响应 2050 型</td> <td>TLL-JC-17</td> <td>20199-C172570</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声级计</td> <td>AWA622 8</td> <td>TLL-JC-48</td> <td>Z20199-C172297</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r> <td>自动烟尘采样器</td> <td>响应 3012 型</td> <td>TLL-JC-19</td> <td>Z20199-C172360</td> <td>2020 年 03 月 08 日</td> </tr> </tbody> </table>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可见风光光度计	722N	TLL-JC-05	Z20196-C172184	2020 年 03 月 08 日	电子天平	AL204	TLL-JC-10	Z20192-C172161	2020 年 03 月 08 日	pH 计	PHS-3E	TLL-JC-07	CP18070899	2019 年 07 月 25 日	生化培养箱	LRH-250	TLL-SB-01	Z20191-C172194	2020 年 03 月 08 日	红外测油仪	ET1200	TLL-JC-06	Z20199-C172178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4	20199-C172578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5	20199-C172575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6	20199-C172557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7	20199-C172570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声级计	AWA622 8	TLL-JC-48	Z20199-C172297	2020 年 03 月 08 日	自动烟尘采样器	响应 3012 型	TLL-JC-19	Z20199-C172360	2020 年 03 月 08 日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可见风光光度计	722N	TLL-JC-05	Z20196-C172184	2020 年 03 月 08 日																																																												
电子天平	AL204	TLL-JC-10	Z20192-C172161	2020 年 03 月 08 日																																																												
pH 计	PHS-3E	TLL-JC-07	CP18070899	2019 年 07 月 25 日																																																												
生化培养箱	LRH-250	TLL-SB-01	Z20191-C172194	2020 年 03 月 08 日																																																												
红外测油仪	ET1200	TLL-JC-06	Z20199-C172178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4	20199-C172578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5	20199-C172575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6	20199-C172557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大气综合采样器	响应 2050 型	TLL-JC-17	20199-C172570	2020 年 03 月 08 日																																																												
声级计	AWA622 8	TLL-JC-48	Z20199-C172297	2020 年 03 月 08 日																																																												
自动烟尘采样器	响应 3012 型	TLL-JC-19	Z20199-C172360	2020 年 03 月 08 日																																																												
编制人: <u>李风云</u> 审核人: <u>金芳</u> 签发人: <u>李风云</u> 签发日期: <u>2019.7.5</u>																																																																
备注	/																																																															

报告编号：XJTLL19YS-26

第 2 页 共 10 页

检测报告

样品类型	废水		采样日期	2019 年 05 月 20 日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日期	2019 年 05 月 22~27 日		
样品状态	检测		采样人员	徐建超 李彬斌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FS-26-1-1-1	FS-26-1-1-2	FS-26-1-1-3	FS-26-1-1-4	均值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					
采样时间	10:34	12:40	14:15	18:43	/	
样品状态	浑浊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悬浮物	mg/L	340	360	308	322	332
化学需氧量	mg/L	427	452	399	419	424
氨氮	mg/L	10.7	10.2	9.97	9.94	1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57	162	144	151	154
pH	无量纲	7.6	7.4	7.2	7.1	7.1~7.6
动植物油	mg/L	27.6	27.2	28.3	28.1	27.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13	1.12	1.11	1.12	1.12
以下空白						
备注	1.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最低检出限数值 L”表示； 2.检测依据及检测人员名单详见附表。					

报告编号：XJTLL19YS-26

第 3 页 共 10 页

检测报告

样品类型	废水		采样日期	2019 年 05 月 21 日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日期	2019 年 05 月 22~27 日			
样品状态	浑浊	采样人员	徐建超 李彬铖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FS-26-1-2-1	FS-26-1-2-2	FS-26-1-2-3	FS-26-1-2-4	均值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					
采样时间	10:34	12:40	14:15	18:43	/	
样品状态	浑浊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悬浮物	mg/L	378	358	382	386	376
化学需氧量	mg/L	462	459	467	474	466
氨氮	mg/L	10.1	10.8	10.0	9.98	1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69	154	158	166	162
pH	无量纲	7.4	7.5	7.3	7.2	7.2~7.5
动植物油	mg/L	28.9	27.4	25.9	27.6	27.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11	1.14	1.10	1.12	1.12
以下空白						
备注	1.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最低检出限数值 L”表示； 2.检测依据及检测人员名单详见附表 1。					

报告编号：XJTLL19YS-26

第 4 页 共 10 页

附表 1 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mg/L)	检测 人员
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85-2009	0.025	巩乐宜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2	巩乐宜
3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赵继兰
4	化学 需氧量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碘化钾碱 性高锰酸钾法 HJ 132-2003	0.20	张秋艳
5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	赵继兰
6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6920-86	/	武静
7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 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	赵继兰
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第 5 页 共 10 页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采样人员	徐建超 李彬斌
样品来源		新疆量力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高频焊管生产项目		采样日期	2019 年 05 月 21~22 日
检测日期		2019 年 05 月 24 日			
采样点位		1#	2#	3#	4#
检测项目		无组织颗粒物 (TSP)	无组织颗粒物 (TSP)	无组织颗粒物 (TSP)	无组织颗粒物 (TSP)
单位		mg/m ³	mg/m ³	mg/m ³	mg/m ³
采样时间					
05 月 21 日	10:15	0.295	0.614	0.614	0.639
	13:12	0.344	0.516	0.516	0.590
	16:08	0.516	0.467	0.467	0.688
	19:06	0.467	0.663	0.663	0.663
05 月 22 日	10:07	0.491	0.639	0.639	0.737
	13:11	0.565	0.737	0.737	0.639
	16:19	0.319	0.663	0.663	0.590
	19:01	0.369	0.541	0.541	0.491
采样布点图		5 月 22 日 5 月 21 日 北 ↑ ○1# ○2# 项目区 项目区 ○2# ○2# ○4# ○3# ○3# ○4#			
备注		1.检测依据及检测人员名单详见附表 2。			

检测结果

附：（无组织废气）检测气象参数观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min)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9.5.21	颗粒物	45	25	96.2	1.0	东北风
2019.5.21	颗粒物	45	26	96.4	0.8	东北风
2019.5.21	颗粒物	45	27	96.2	0.8	东北风
2019.5.21	颗粒物	45	29	96.3	1.0	东北风
2019.5.22	颗粒物	45	23	96.4	0.8	西北风
2019.5.22	颗粒物	45	26	96.3	0.8	西北风
2019.5.22	颗粒物	45	27	96.4	1.0	西北风
2019.5.22	颗粒物	45	26	96.3	1.0	西北风
以下空白						
备注	1.检测依据及检测人员名单详见附表 2。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第 7 页 共 10 页

(油烟)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饮食业油烟	检测日期	2019.5.21-5.22	
采样人员	徐建超/李彬斌	采样仪器 型号及编号	响应 3012 自动烟 尘测试仪 TLL-JC-17	
烟囱高度 m	18	计量检定证书号	Z20199-C172360	
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 ²	2.4	基准灶头数/个	2	
采样日期	第一天		第二天	
测点位置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标杆烟气流量 (Nm ³ /h)	/	2347	/	2394
测点温度 (°C)		27.7		29.0
油烟流速 (m / s)	/	5.7	/	5.7
排放浓度 mg/m ³	/	1.11	/	1.17
基准风量时的 排放浓度 (mg/m ³)	/	0.56	/	0.70
净化设施去除效率 (%)	/			
以下空白				
备 注	1.检测依据及检测人员名单详见附表 2。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第 8 页 共 10 页

(噪声) 检测 报 告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期中科路 2 号					
检测项目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19.5.21		
天气状况	晴	主要噪声源		机械噪声		
校准结果	测量前: 94.0dB (A)			测量后: 93.9dB (A)		
测点编号及位置	测量结果 Leq (dB (A))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1#厂界东外 1 米	58.8	/	/	39.9	/	/
2#厂界北外 1 米	55.4	/	/	38.7	/	/
3#厂界西外 1 米	62.9	/	/	39.5	/	/
4#厂界南外 1 米	64.3	/	/	40.0	/	/
噪声点位示意图:						
备 注	/					

报告编号: XJTLL19YS-26

第 9 页 共 10 页

(噪声) 检测报告

项目地址	乌鲁木齐头屯河区工业园区四湖中科路 2 号					
检测项目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19 年 5 月 22 日	
天气状况	晴			主要噪声源	机械噪声	
校准结果	测量前: 94.0dB (A)			测量后: 93.9dB (A)		
测点编号及位置	测量结果 Leq (dB (A))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1#厂界东外 1 米	58.6	/	/	39.1	/	/
2#厂界北外 1 米	56.8	/	/	39.3	/	/
3#厂界西外 1 米	63.5	/	/	38.8	/	/
4#厂界南外 1 米	63.9	/	/	37.0	/	/
噪声点位示意图:						
备 注	/					

附表 2 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人员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5432-1995	0.001mg/m ³	徐建超 李彬铖
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徐建超 李彬铖
3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	李稳卓
-----报告结束-----				

说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科学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对本次检测的数据负责，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
2. 检测报告封皮未加盖本公司“CMA”章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检测报告无质量审核、报告签发人签字，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5. 复制检测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6. 委托送检样品只对来样负责；
7. 委托单位对本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3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8. 检测机构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北路南十一巷125号；
9. 检测报告封皮说明（共2页）；检测报告（共10页）。

邮 编：830028

电 话：0991-4631810

传 真：0991-4631810